



## 關於立法會陳明金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諮詢土地工務運輸局及運輸基建辦公室之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15 年 1 月 21 日第 80/E60/V/GPAL/2015 號公函轉來陳明金議員於 2015 年 1 月 19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5 年 1 月 22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媽閣位於澳門半島舊區、新城填海區、離島，以至與珠海灣仔連接的中心，在舊區活化、文化旅遊及區域發展等不同層面擔當重要的角色，因此特區政府組成“媽閣交通樞紐規劃協調小組”，跟進有關媽閣交通樞紐的規劃設計工作。媽閣交通樞紐為輕軌系統一期及計劃中二期走線之交匯車站，並整合了巴士、的士等公共交通工具的換乘，亦將設有輕型汽車、電單車及旅遊巴士泊車位，透過不同運輸方式的整合及換乘有效疏導人流。

公共交通樞紐作為人流、車流的集散地，其商業價值高，對澳門中小企的扶持、經濟多元的發展有積極的作用。因此，特區政府在進行媽閣交通樞紐的規劃設計時已考慮到引入商業元素，盡可能加入了一定面積的商業空間。而媽閣交通樞紐在設計上亦已預留部份空間設置多用途設施，可供未來考慮使用。

此外，粵澳雙方於 2011 年 3 月 6 日正式簽署《粵澳合作框架協議》，《協議》中亦明確提出推動開展連接珠海灣仔與澳門媽閣河底行人隧道的可行性研究，因此，特區政府跨部門開展媽閣區總體城市設計及內港區域濱水區城市設計的研究，當中包括河底行人隧道的可行性探討，並就隧道的具體位置和設計、交通配套設施及通關模式等一併作出考慮。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交通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

然而，有關項目涉及的層面廣泛，包括用地、交通、航道、防洪、環保等方面的技術範疇，仍有多方面的問題需要兩地政府共同協商解決，故現階段暫未有確實規劃的具體時間表，但特區政府將繼續透過粵澳之間的溝通機制，加強與內地相關部門交流協商，在互利互惠下，共同推進行人隧道的研究工作。當有具體或進一步工作計劃時，政府會盡快向社會公佈。

另外，藉媽閣交通樞紐建設契機，特區政府已透過媽閣區總體城市設計研究，對媽閣區作整體的規劃，展現該區的獨特歷史、形成文化創意產業聚落點、創造宜人的海濱環境等規劃方向，對航海博物館擴建、海濱公園建設等提出了指導原則。目前除交通樞紐已進入施工階段外，其他方面的工作也逐步進入深化設計的階段。特區政府將盡力協調各項工作，推動整體項目進程，以改善區內的居住、交通、營商和旅遊環境，帶動人流，為本澳各區發展注入活力，鞏固澳門“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定位。

交通事務局局長

汪雲

二零一五年三月五日